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30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 公司已采取书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函证。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 年 7 月 13 日、14 日、15 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公司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于信息披露的要求，截止到 2015 年 7 月 15 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公司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